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74,157,547.22	2,829,291,339.77	2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612,968.20	138,383,025.56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2,523,017.66	91,670,441.70	13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419,876.42	-191,072,686.63	-1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10	0.1681	25.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10	0.1681	25.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	1.96%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930,334,219.58	14,431,416,425.13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769,457,818.11	7,588,321,495.42	2.39%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8,43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91,828.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595,050.00	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2024 年一季度远期外汇合约、期权合约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 5,059.51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908.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44,999.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4,298.52	
合计	-39,910,049.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347,415.75 万元，同比增长 22.79%，其中国外营业收入实现 256,751.74 万元，同比增长约 30.00%，2024 年一季度海外小家电需求较为旺盛；国内营业收入实现 90,664.02 万元，同比增长约 7.00%，国内市场稳步发展。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61.30 万元，同比增长 24.74%；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10 元 / 股，同比增长 25.52%。

2024 年一季度销售费用 13,792.05 万元，同比增长 14.31%；管理费用 19,078.77 万元，同比增长 7.51%；研发费用 13,191.89 万元，同比增长 13.90%；财务费用 -3,234.86 万元，同比下降 206.64%，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7,885.96 万元。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99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下降 12.74%，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77,400.00	14,653,850.00	-61.94%	主要是汇率波动对期末未到期的期权合约公允价值的影响。
应收款项融资	81,060,573.59	157,785,757.59	-48.63%	主要是期末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减少。
短期借款	610,598,666.58	318,323,280.98	91.82%	主要是本期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56,916,581.23	562,237,474.65	-54.30%	主要是本期已支付上年末计提的职工薪酬。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144,740.22	397,214,654.94	-48.61%	主要是部分“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612,243.73	64,158,862.82	-41.38%	主要是本期未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减少。
长期借款	150,041,250.00	108,508,604.16	38.28%	主要是本期长期借款增加。
报表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30,783,174.75	21,294,114.30	44.56%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税金增加。
财务费用	-32,348,646.98	30,335,542.00	-206.64%	主要是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 7,885.96 万元。
其他收益	6,783,676.46	11,767,205.77	-42.35%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48,312.12	-19,632,121.05	95.84%	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对期权合约投资收益的影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95,750.00	46,648,300.00	-125.72%	主要是本期汇率波动对期权合约公允价值的影响。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502.77	5,366,260.18	-106.29%	主要是本期应收账款项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1,749.48	-3,131,678.31	121.34%	主要是本期存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088.09	1,826,086.08	-93.59%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营业外支出	3,685,170.63	951,584.39	287.27%	主要是本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58,383,574.21	44,700,767.30	30.61%	主要是本期收入增长、利润增加。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5,079.50	7,600,669.46	-102.17%	主要是汇率波动对外币报表折算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31,688.02	-350,468,873.41	42.50%	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2,762.44	76,145,729.07	79.76%	主要是本期未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867,137.58	-505,516,370.03	50.77%	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0%	350,934,879		质押	28,500,000.00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7%	183,816,782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6%	34,185,073		不适用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1.10%	9,000,000		不适用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0.71%	5,847,200		不适用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1%	4,998,500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4,839,921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4,162,961		不适用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7%	3,830,000		不适用	
时广智	境内自然人	0.40%	3,300,00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	350,934,879	人民币普通股	350,934,879
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83,816,782	人民币普通股	183,816,7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185,073	人民币普通股	34,185,07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5,8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5,847,20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9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8,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39,921	人民币普通股	4,839,9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2,961	人民币普通股	4,162,961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3,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30,000
时广智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水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东东菱凯琴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菱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郭建刚先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时广智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3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00,000 股。		

注：1、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收市后，公司股东总户数(未含开融资融券信用账户)23,868 户，股东总户数(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为 25,151 户。

2、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73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5%，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列示。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 / 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65,896,326.64	3,699,329,200.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77,400.00	14,653,8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1,791,032.25	173,984,488.21
应收账款	1,531,835,239.27	1,585,204,865.24
应收款项融资	81,060,573.59	157,785,757.59
预付款项	105,694,921.25	105,989,955.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306,939.40	55,885,230.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83,753,003.28	1,852,795,054.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020,652.75	215,619,877.11
流动资产合计	7,372,936,088.43	7,861,248,278.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367,737.36	84,216,749.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094,695.60	12,299,951.85
固定资产	3,707,601,267.32	3,763,989,328.81
在建工程	400,049,862.88	359,068,874.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589,173.26	31,350,579.40
无形资产	1,986,220,342.51	1,984,236,828.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9,726,414.97	10,787,735.7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7,992,445.73	27,992,445.73
长期待摊费用	84,259,024.95	81,482,71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287,363.58	109,629,379.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209,802.99	105,113,56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7,398,131.15	6,570,168,146.36
资产总计	13,930,334,219.58	14,431,416,425.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598,666.58	318,323,280.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643,400.00	33,724,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7,241,911.82	2,951,524,164.23
应付账款	1,312,494,300.28	1,369,258,392.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7,539,958.07	252,248,73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6,916,581.23	562,237,474.65
应交税费	132,947,642.54	156,192,820.99
其他应付款	405,883,141.03	415,522,893.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144,740.22	397,214,654.94
其他流动负债	37,612,243.73	64,158,862.82
流动负债合计	5,782,022,585.50	6,520,405,374.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0,041,250.00	108,508,604.1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500,263.66	17,957,889.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350,000.00	4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16,397.79	10,797,978.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107,911.45	179,264,472.30
负债合计	5,997,130,496.95	6,699,669,84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1,880,580.00	821,880,5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0,192,228.70	1,941,503,794.71
减：库存股	81,934,288.92	81,934,288.92
其他综合收益	12,075,812.08	12,240,891.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9,458,725.66	469,458,725.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97,784,760.59	4,425,171,79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69,457,818.11	7,588,321,495.42
少数股东权益	163,745,904.52	143,425,082.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3,203,722.63	7,731,746,57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30,334,219.58	14,431,416,425.13

法定代表人：郭建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演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香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74,157,547.22	2,829,291,339.77
其中：营业收入	3,474,157,547.22	2,829,291,339.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71,635,827.93	2,675,460,709.71
其中：营业成本	2,712,574,290.23	2,209,911,381.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783,174.75	21,294,114.30
销售费用	137,920,485.08	120,651,716.06
管理费用	190,787,667.16	177,452,872.54
研发费用	131,918,857.69	115,815,083.78
财务费用	-32,348,646.98	30,335,542.00
其中：利息费用	21,426,233.79	15,151,444.17
利息收入	20,025,016.00	30,187,757.36
加：其他收益	6,783,676.46	11,767,20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448,312.12	-19,632,12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987.88	-4,201,462.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95,750.00	46,648,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502.77	5,366,260.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1,749.48	-3,131,67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088.09	1,826,086.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709,169.47	196,674,682.73
加：营业外收入	2,778,705.21	3,831,929.13
减：营业外支出	3,685,170.63	951,584.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802,704.05	199,555,027.47
减：所得税费用	58,383,574.21	44,700,767.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19,129.84	154,854,260.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419,129.84	154,854,260.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612,968.20	138,383,025.56
2.少数股东损益	19,806,161.64	16,471,23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079.50	7,600,669.4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079.50	7,600,669.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079.50	7,600,669.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5,079.50	7,600,669.4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254,050.34	162,454,92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447,888.70	145,983,695.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06,161.64	16,471,234.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10	0.16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10	0.16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郭建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演彪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秋香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6,590,037.38	2,802,762,197.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8,968,422.18	127,550,148.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49,406.26	71,236,43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107,865.82	3,001,548,78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1,676,320.33	2,058,930,77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7,944,002.37	825,025,80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012,824.33	141,278,21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894,595.21	167,386,68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527,742.24	3,192,621,46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419,876.42	-191,072,686.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4,591.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7,313.94	4,666,110.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7,313.94	176,070,702.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043,473.32	381,314,325.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128,3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55,528.64	16,835,2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599,001.96	526,539,57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31,688.02	-350,468,873.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376,700.00	16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8,714.97	25,953,099.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535,414.97	195,453,099.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0	10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99,602.07	6,327,316.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3,050.46	10,980,05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652,652.53	119,307,37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2,762.44	76,145,72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201,664.42	-40,120,53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867,137.58	-505,516,37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2,184,256.60	4,235,410,26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3,317,119.02	3,729,893,898.71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4)021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盈余公积的提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公司 2023 年度不计提盈余公积，以后根据具体情况再恢复计提。

2、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3,867,746.1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61,614,947.23 元，减去 2023 年派发 2022 年度现金红利 329,197,192.0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436,285,501.40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21,880,58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所持 3,734,800 股之后的股本 818,145,78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327,258,312.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最新总股本为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4,847,200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79,989,646.17 元(不含交易费用)，纳入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综上，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含回购股份)总额预计为 407,247,958.17 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1.68%。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经营业绩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 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 2023 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通过认真审阅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公司盈余公积的提取及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该预案是在 2023 年经营业绩的基础上制定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现状、未来规划等情况，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3-2025 年)》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监事会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4)015 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下同)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2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押汇等。

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亿元)	备注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7.31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10.30	
3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0.72	美元 1,000 万
4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15.0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1.0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5.00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路支行	1.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0.80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4.90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6.60	
11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2.50	
12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88	美元 4,000 万
13	花旗银行香港分行	0.36	美元 500 万
1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0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	4.00	
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	
1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63	
18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凤凰路支行	0.70	
19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	
2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0.80	
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	
2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	
25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4.00	
26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27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28	其他银行	4.00	
	合计	92.00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具体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最终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使用额度控制在人民币 70 亿元以内。

公司授权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管理层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资金监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授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